四川蜀信科诚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蓬溪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蜀信绩效〔2024〕1226

项目名称：2023年蓬溪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整体支出

项目单位：蓬溪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委托单位：蓬溪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四川蜀信科诚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时间：2024年10月-12月

摘 要

蓬溪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履行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和烈士纪念设施的建设管理、纪念活动等职能职责，内设包括拥军优抚股、移交安置股、办公室3个股室，蓬溪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属于一级预算单位，其中包含其他事业机构3个，分别是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光荣院、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中心。目前在编在职人员21名。

一、评价结论

蓬溪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度部门整体预算管理规范、一般性支出控制良好、绩效管理工作完成率100%。实现了退役军人技能培训愿参尽参率100%、抚恤补助应发尽发率100%，补贴补助对象整体满意度92.8%，部门预算项目在规定时间完成项目入库工作，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列支内容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相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无偏离。总得分为87.15分。

二、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编制质量有待提升，政府采购偏离度4.22%，预算年终结余率7.86%，部分项目预算结余率大于10%；二是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三是退役军人档案整理工作完成率99.45%，未达到100%

的目标值；四是人均资产变化情况有待控制，2023年部门人均资产变化率为29.59%，部门人均资产增长率为10.41%，超过12.9%、3.01%目标值；五是未向中小企业专门预留采购份额。

三、相关建议

一是加强预决算偏差控制。多角度提高预算编制质量，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二是提升绩效指标设置质量。严格按照《关于印发〈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的通知》（财预〔2021〕101号）文件制定绩效指标；三是提高档案整理工作完成率。按照《四川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县级退役军人人事档案室规范化建设的通知》（川退役军人办〔2024〕11号）文件要求，及时开展档案资料归档整理工作；四是合理控制人均资产配比情况。提高各项资产交叉使用率，将人均资产率控制在合理区间内；五是面向中小企业专门预留采购份额。加大对中小企业的扶持力度。

目 录

一、部门（单位）概况 1
（一）机构组成 1
（二）机构职能 1
（三）人员构成 2
（四）当年部门（单位）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3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7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7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8
三、部门整体绩效完成情况 11
四、重点履职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13
（一）总体绩效分析 13
（二）项目绩效分析 26
（三）扣分项 33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34
（一）评价结论 34
（二）存在问题 38
（三）改进建议 40
六、附件 42

2023年蓬溪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按照《关于开展2024年部门、项目和政策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蓬财绩〔2024〕7号），我们接受蓬溪县财政局委托,于2024年10月22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蓬溪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以下简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实地核查相关资料及项目情况，进行了15人次访谈，累计发放并回收满意度问卷286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蓬溪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内设3个股室,包括拥军优抚股、移交安置股、办公室。

蓬溪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属于一级预算单位，其中包含其他事业机构3个，分别是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光荣院、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中心。

（二）机构职能

1.拟定全县关于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和烈士纪念

设施的建设管理、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全县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扬和宣传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3.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4.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承担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扶持工作。

5.组织、指导拥军优属工作，承担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的优待、抚恤等工作。

6.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7.负责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服务工作。

8.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三）人员构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末实有在编在职人员21人，其中，21位在编在职人员，无外聘人员。

（四）当年部门（单位）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1.部门（单位）年度整体绩效目标情况

2023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在年初设立的总体预算绩效目标为:

（1）进一步做好信访维稳工作。坚持“有感情、有责任、有底线”的工作思路，组织力量开展常态化的走访慰问、带案下访、实地督导，努力把矛盾和问题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完善信访、来访工作机制，建立局长、律师接访下访制度，加大信访事项转办、交办、督办力度。坚持底线思维，绝不拿政策做条件，敢于斗争、善于斗争，坚决抵制不合理诉求。坚决打击违法犯罪行为，密切与政法、公安、网信等部门联动，紧盯“八一”“国庆”等关键时间节点，加强信息收集、形势研判和舆论管控，健全退役军人大规模聚集上访应急处置预案，防止聚集事件发生。

（2）进一步做好就业创业工作。继续加强培训工作，争取打破现有培训学校的局限，与其他具有更好师资及教学资源的学校合作，做好退役军人的就业创业培训工作。继续拓宽就业创业渠道、着力推荐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与人社局、就业局等部门充分协调沟通，主动寻找企业洽谈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事宜，提高退役军人就业率；推进退役军人平台建设，逐步完善退役军人与招聘企业创业所需平台的建设，完善退役军人服务体系。

（3）进一步做好移交安置工作。保质保量完成军队转业干部、退役士兵、复员干部、军休干部等移交安置任务，做好退役军人移交安置绩效目标考核工作。8月底以前完成退役士兵经济补助发放工作，发放率95%以上；12月底以前完成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安置工作任务，安置工作率100%。

（4）继续做好优抚优待常态工作。抓好全县退役军人优抚政策的落地落实，及时做好部分退役士兵社保接续工作等历史问题的化解工作，确保各项政策落实到位和社会总体稳定。用足用活帮扶政策和关爱帮扶基金，坚持开展经常性走访慰问活动，及时帮助困难对象解决实际问题。常态化开展信息采集工作，强化信息比对，确保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数据精准。

（5）进一步做好褒扬纪念和军休工作。对全县零散烈士纪念设施进行修缮，逐步建立长效管理保护机制；提升旷继勋纪念馆保护建设及服务水平；加强对蓬南烈士陵园的提质改造建设；为军休干部服好务，不折不扣落实军休干部“两个待遇”。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对总体绩效目标进行了量化分解，形成了整体绩效指标，详见下表。

表1-1 部门整体绩效指标设置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抚恤补助人数	≥	6,765	人	10
		工资发放人数	≥	20	人	10
		培训人数	≥	200	人	10
	质量指标	按时按量保障退役军人各项事务支出。	≥	90	%	10
		抚恤补助准确率	=	100	%	10
		培训合格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	月	10
		抚恤补助发放时间	≤	12	年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	98	%	10
	满意度指标	在编人员满意率	≥	92	%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所需资金	≤	2,303.87	万元	10

2.部门（单位）重点工作任务

根据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作重点任务主要包括：一是坚定政治站位，认真落实决策部署。持续巩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充分运用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等有效载体，扎实开展学习培训和宣传教育，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学习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退役军人安置条例》等法律法规；二是加强思想引领，发挥退役军人作用。抓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教育大纲》《基层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实用手册》的学习宣传，加强退役军人流动党员教育管理，推进企业军转干部思想政治工作，进一步提升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规范化、体系化水平；三是严格安置计划，切实推行“阳光安置”。坚持“阳光安置”和“功绩制”安置导向，落实转业军官、复员军人、逐月领取退役金军官（军士）、安排工作退役士兵（退出消防员）、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计划移交伤病残退役士兵安置任务，安置率达100%；四是丰富工作措施，高效推进就业创业。落实《关于全面做好退役士兵教育培训工作的实施意见》，做好自主

就业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工作，加大培训力度，认真组织、全面动员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参加适应性培训，培训率100%；五是践行服务理念，提升服务保障能力。落实《关于加强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工作的实施意见》，严格执行各项抚恤优抚政策，按时足额发放相关资金；严格按照上级要求收集、审核并按程序上报各类新增对象资料；六是优化机制功能，切实提升服务效能。高质量推动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和发展，将县域所有中心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建成样板站，每个镇至少打造1—2个以上中心村样板站；七是抓实褒扬纪念，营造尊崇英烈氛围。积极配合蓬南镇推动烈士陵园老年协会迁移事宜，紧紧抓住国家（川发改县域〔2022〕255号）对大竹县、华蓥市、炉霍县等64个革命老区县烈士纪念设施进行整体提升的有利时机，积极向上争取项目和资金，按照“三园四化”的要求打造蓬溪县烈士陵园。

3.部门（单位）重点工作任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3年单位运用财政资金预算安排22个项目，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7个，特定目标类项目15个。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年初预算收入2,523.08万元，预算总体情况如表所示。

表2-1 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别	年初预算金额	预算占比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23.08	1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	-
5	其他收入	-	-
6	年初结转结余	-	-
合计		2,523.08	100%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3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整体年初支出预算为2,523.08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10,288.76万元，实际支出9,480.19万元，预算执行率92.14%，年末结转808.57万元，无结余资金。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整体支出预决算情况见表2-2。

表2-2　2023年单位部门整体支出预决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决算数（实际支出数）	预算执行率
一、基本支出	294.07	328.21	328.18	99.99%
1、人员经费	259.72	312.17	312.14	99.99%

2、公用经费	34.35	16.04	16.04	100.00%
二、项目支出	2,229.01	9,960.55	9,152.01	91.88%
三、结余分配	-	-	-	-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	-	-	-	-
合计	**2,523.08**	**10,288.76**	**9,480.19**	**92.14%**

2023年度，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项目支出预算9,960.55万元，实际支出9,152.01万元，预算执行率91.88%。评价组对项目预算执行率未达100%的项目支出予以披露，明细情况见表2-3。

表2-3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执行未达100%项目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后预算数	决算数（实际支出数）	预算执行率
1	下岗失业志愿兵公益性岗位养老、医疗、工伤、生育、住房公积金等补助	10.00	0	0.00%
2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	6.87	1.87	27.23%
3	拥军优属	470.95	202.46	42.99%
4	2023年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川财社〔2022〕158号）	4,893.21	4,693.90	95.93%
5	2023年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川财社〔2022〕157号）	220.09	208.77	94.86%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后预算数	决算数（实际支出数）	预算执行率
6	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川财社〔2022〕189 号	65.81	60.88	92.51%
7	2023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川财社〔2022〕188 号	206.00	197.00	95.63%
8	2023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退役安置补助资金川财社〔2022〕189 号	206.00	205.83	99.92%
9	2023 年省级财政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川财社〔2022〕159 号	226.13	105.22	46.53%
10	2023 年退役安置补助资金（省级）遂财社〔2023〕12 号）	5.55	4.45	80.27%
11	川财社〔2023〕27 号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省级）	6.45	0	0.00%
12	档案室建设及设备采购	70.00	67.09	95.84%
13	川财社〔2023〕35 号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省级）	15.00	0	0.00%
14	川财社〔2023〕54 号下达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资金	44.90	0.84	1.87%
15	兑现 2023 年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5.00	0	0.00%
16	立功受奖军人奖励金	24.00	10.70	44.58%
17	2023 年双拥工作及档案建设项目推进经费	10.00	5.00	5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后预算数	决算数（实际支出数）	预算执行率
18	川财社〔2023〕126号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31.78	30.45	95.82%
19	川财社〔2023〕146号退役安置补助资金（省级）	85.30	0	0.00%
合计		6,603.04	5,794.47	87.75%

三、部门整体绩效完成情况

1.强化党风廉政建设，筑牢成事之基。局党组始终把党风廉政建设牢牢抓在手上，着力当好党风廉政建设的领导者、执行者、推动者，牢固树立“不抓党风廉政建设就是严重失职”的意识，切实把党风廉政建设与机关业务工作放在同等重要位置，一起部署、一起落实、一起检查、一起考核。

2.用心服务保障，提升服务效能。阵地建设持续升级。对照全国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验收标准全面完成县域22个服务对象100—299人的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示范型创建工作。按照《中共四川省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印发〈关于在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中加强中心镇（村）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的指导意见（2022—2024年）〉的通知》（川委退役军人〔2021〕10号）文件精神，充分挖掘中心镇村红色文化和社会优势等资源，克服制约因素，整合公益资源，25个中心镇（村）退役军人服务站顺利完成样板站建设。

3.用情优待抚恤，维护合法权益。严格落实优抚政策。全年累计发放抚恤和生活补助金5,242万元，资助3,000余名重点优抚对象参加医疗保险，资助金额164.67万元。全年累计发放医疗补助资金210余万元;发放一次性地方经济补助569.25万元;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728.71万元;发放大学生入伍奖励金82.2万元。

4.用力就创护航，妥善接收安置。举行春季退役士兵专场招聘会、“春风行动”大型招聘会、秋季“戎耀归蜀”退役军人军属专场招聘会,帮助100余人达成就业意向。以“社会需求和退役军人需要”为原则，科学设置培训专业7个，85名退役军人参加培训，切实提高就业竞争力。帮助41名就业困难下岗失业志愿兵安置公益性岗位，缴纳住房公积金5万余元。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全员完成适应性培训。

5.决心模范县创建，巩固团结大局。全县打造双拥标志点位15个，在“书乡蓬溪”APP宣传专栏上发布宣传动态30余条，全县宣传点位超1,500个，印发双拥普及资料10,000余份。大力开展“情系边海防”“全民国防教育”“老兵讲故事”“健康科普暨义诊”“慰问抗美援朝出国作战老战士”“纪念延安双拥运动80周年”等活动，为双拥模范县的创建营造浓厚氛围。三是拓展双拥领域。吸纳200余家拥军门店（企业）加入拥军联盟，为各驻蓬部队及退役军人在衣食住行、医疗、就业创业等各方面提供实质优惠服务。

6.暖心军休服务，保障身心健康。根据相关政策，组织军休干部前往南充、巴中等地区进行疗养及学习考察，组织军休干部参加川东片区门球比赛，助力军休干部身心健康发展。建立军休干部电子信息台账，充分利用现代化信息手段为在外军休干部加强联系、提供便捷服务。

7.热心烈士寻亲，提质褒扬纪念。制定《蓬溪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开展烈士寻亲收集烈士事迹工作的方案》，赴内蒙古赤峰对接蓬溪籍烈士墓迁葬事宜，协助西藏波密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波密县组织部红色专班)寻访烈士家属7人。

四、重点履职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一）总体绩效分析

1.履职效能

（1）抚恤补助应发尽发率

评价组通过现场走访，查看“一卡通”发放监管系统数据，随机抽查了死亡抚恤、伤残抚恤、优抚医疗抚恤补贴对象的9月、10月、11月、12月打卡名册，经项目负责人介绍，因每月发放抚恤补助存在个别补贴对象“一卡通”消磁、手机登记号码变更等原因，每月存在部分补贴对象首次发放抚恤补贴资金失败情况，但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均在打款失败后，及时联系补贴对象，在下月补贴资金发放前足额补发给相关对象，每月应补尽补率均达100%，抽查月份应发尽发情况详见下表。

表 4-1 抽查月份应发尽发情况表

单位：人

抚恤补助类型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应发总人数	实发总人数	应发总人数	实发总人数	应发总人数	实发总人数	应发总人数	实发总人数
60 周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		3,331	3,331	3,320	3,320	3,310	3,310	3,294	3,294
死亡抚恤	60 周岁以上烈士子女	35	35	34	34	34	34	32	32
	病故军人遗属	44	44	44	44	44	44	44	44
	烈士遗属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因公牺牲军人遗属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复退军人	在乡复员军人	55	55	54	54	53	53	53	53
	参战退役人员	426	426	425	425	423	423	421	421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	1,560	1,560	1,556	1,556	1,552	1,552	1,544	1,544
伤残抚恤	残疾军人、因公伤残人员、伤残民兵民工、残疾警察	444	444	443	443	442	442	441	441
合计		5,922	5,922	5,903	5,903	5,885	5,885	5,856	5,856

（2）抚恤补助资格审核准确率

评价组通过抽查死亡抚恤、伤残抚恤、优抚医疗抚恤等优抚对象档案资料、系统数据及现场访谈，其各类抚恤补贴对象资格审核都经从下而上程序，先由各乡镇初步核查各类优抚对象资格条件，通过审核的人员信息表和乡镇证明材料同时送至项目实施单位，再根据档案资料二次核查资格条件；且每个年度年末进行再次复核补贴对象资格情况，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相关工作人员定期走访了解该部分优抚对象，了解优抚对象身体、生活、就业等情况。故抚恤补助资格审核准确率均达 100%。

（3）退役军人技能培训愿参尽参率

评价组通过发放问卷调查方式，了解蓬溪县辖区范围内各级别退役军人技能培训参与情况，回收 213 份有效问卷，其中 165 位退役军人表示“愿意”参加相关部门举办的就业技能培训活动，并成功参加智能网联汽车检测与运维员、工业机器人系统操作员等数十种专业技能培训。退役军人技能培训愿参尽参率达 100%。问卷调查情况详见下图。

图 4-2 愿意参与培训人员情况


第3题：请问您退役后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组织安排的就业技能培训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愿意	165	77.46%
不愿意	48	22.5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13	

图 4-3 行业技能培训情况

第6题：请问您是参加的什么技能培训？ [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智能网联汽车检测与运维员	35	21.21%
工业机器人系统操作员	25	15.15%
无人机驾驶员	38	23.03%
生产技术	43	26.06%
中式烹调师	37	22.42%
维修工	34	20.61%
电工	31	18.79%
汽车驾驶证学习	68	41.21%
其他技能	32	19.39%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65**	

（4）退役军人档案整理工作完成率

根据《四川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县级退役军人人事档案室规范化建设的通知》（川退役军人办〔2024〕11 号）文件要求，评价组结合现场访谈资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实际完成纸质档案、电子档案各 58,444 份，其 2023 年度计划完成档案 58,767 份，档案数字化完成率 99.45%。档案归档完成率 99.45%。

（5）补贴补助整体满意度

评价组通过发放问卷方式，了解辖区范围内各级别退役军人对相关部门各类补贴补助类政策整体满意情况，截至评价结束之日，共计收回 165 份有效问卷，整体满意度 92.8%。问卷情况见下图。

图 4-4 补贴补助类政策整体满意度情况

第10题：请问您对相关部门2023年在退役军人补贴补助相关工作执行情况的整体满意度如何？ [矩阵量表题]

该矩阵题平均分：4.64

题目\选项	很不满意	不满意	一般	较满意	很满意	平均分
补贴补助类相关工作整体满意度	10(6.06%)	2(1.21%)	4(2.42%)	6(3.64%)	143(86.67%)	4.64
小计	10(6.06%)	2(1.21%)	4(2.42%)	6(3.64%)	143(86.67%)	4.64

2.预算管理

（1）预算编制质量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根据蓬溪县预算编制相关通知，按照部门收入预算、支付预算、政府采购预算、新增资产配置、三年滚动支出规划的编制要求，编制各项工作预算，部分预算工作编制规范，例如：资产配置偏离度0%；但也存在部分工作的预决算偏离度较大，例如：财政拨款偏离度275.74%、政府采购预算偏离度4.22%。预算编制偏离情况详见下表。

表4-5 预算编制偏离情况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偏离度			资产配置偏离度			政府采购预算偏离度		
年初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偏离度	年初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偏离度	年初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偏离度
2,523.08	9,480.19	275.74%	75.08	75.08	0%	193.89	185.71	4.22%

（2）单位收入统筹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度无自有收入，无财政核定的综合补助，该指标不涉及，评价组将该指标分值4分，调

整3分至预算年终结余指标，调整1分至严控一般性支出指标。

（3）支出执行进度

评价组通过抽查2023年可执行情况表以及一体化系统数据资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部门预算为10,288.76万元，1-6月预算执行数为4,378.56万元，无支出预警、违规金额，1-10月预算执行数为7,898.09万元，支出预警金额为126.96万元，无违规金额。单位整体支出执行情况详见下表。

表4-6 支出执行进度情况

单位：万元

月份	部门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执行进度	标准进度	支出预警金额	支出违规金额
1-6月	10,288.76	4,378.56	42.56%	50%	0.00	0.00
1-10月		7,898.09	76.76%	83.33%	126.96	0.00

（4）预算年终结余

评价组通过抽查2023年决算报表、可执行情况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不涉及年终部门预算注销金额，结转金额为808.57万元，预算结余率7.86%。

（5）严控一般性支出

2023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三公”经费、会议、培训、差旅、办节办展、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课题经费等8项一般性支出决算数均未突破年初预算数。现

场抽查差旅费和公务接待费，均未超出支出标准。汇总统计表如下。

表 4-7 一般性支出统计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经费或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预决算差异率
1	“三公”经费	4.75	2.77	-41.68%
2	会议	0	0	0%
3	培训	6	1.87	-68.83%
4	差旅	4	3.17	-20.75%
5	办节办展	0	0	0%
6	办公设备购置	0	0	0%
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0	0%
8	课题经费	0	0	0%
合计		14.75	7.81	-47.05%

2023 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三公”经费、会议、培训、差旅、办节办展、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课题经费等 8 项一般性支出经济科目年初预算数合计、决算数合计相较于 2022 年变化值分别为-2.02 万元、-6.78 万元，变化率分别为-12.05%、-46.47%。

表 4-8 一般性支出对比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经费或项目名称	2023年		2022年		2023年年初预算数较2022年变化情况		2023年决算数较2022年变化情况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变化值	变化率	变化值	变化率
1	“三公”经费	4.75	2.77	4.75	4.75	0	0.00%	-1.98	-41.68%
2	会议	0	0	0	0	0	0	0	0
3	培训	6	1.87	8	5.82	-2	-25.00%	-3.95	-67.87%
4	差旅	4	3.17	4.02	4.02	-0.02	-0.50%	-0.85	-21.14%
5	办节办展	0	0	0	0	0	0	0	0
6	办公设备购置	0	0	0	0	0	0	0	0
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0	0	0	0	0	0	0
8	课题经费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4.75	7.81	16.77	14.59	-2.02	-12.05%	-6.78	-46.47%

3.财务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制定了《蓬溪县

退役军人事务局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档案管理办法》等制度，日常工作中各项财务活动实行分级授权管理，重大经济业务由党组会会议集体研究决定。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室履行日常财务管理职责并指导下属事业单位开展财务管理工作，坚持财务制度，遵守财经纪律，廉洁自律，勤俭节约，支出打紧合理安排，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2）财务岗位设置

评价组根据《内控手册》资料，单位在“内控关键岗位与职责”板块，明确了岗位的职责与权限，将权力适当分散，制定相关不相容岗位要求，合理划分和安排岗位职责，确保单位内部财务业务的正常运行和风险防范。将容易产生利益冲突、容易引发舞弊或错误的关键岗位进行分离，防止某个岗位过度集中权力，从源头上防范腐败现象的发生。

（3）资金使用规范

评价组抽查3个重点履职项目、1笔差旅费、1笔接待费的2023年财务凭证及附件。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资产管理

（1）人均资产变化率

评价组通过收集蓬溪县2022年91家、2023年93家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净值、实有编制人数等数据，计算出县行政事业单位人均资产变化率为12.9%,同期县级财政收入增长率为3.01%。

评价组通过核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决算报表、预算报表等资料，计算出2023年部门人均资产变化率为29.59%，部门人均资产增长率为10.41%，高于县行政事业单位人均资产变化率、县级财政收入增长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人均资产增长情况有待控制。人均资产变化情况详见下表。

表 4-9 人均资产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	年份	固定资产净值	无形资产净值	总资产	编制内实有人数	人均资产	人均资产变化率	人均资产增长率	县级财政收入	县级财政收入增长率
蓬溪全县数据	2022 年	124,067.94	15,017.15	139,085.09	9,986	13.93	12.90%	/	579,692.04	3.01%
	2023 年	136,871.97	18,395.48	155,267.45	9,874	15.72		/	597,159.46	
退役军人局	2022 年	155.21	0	155.21	21	7.39	29.59%	10.41%	/	/
	2023 年	201.14	0	201.14	21	9.58			/	/

（2）资产利用率

评价组通过核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卡片，因本单位于2019年新成立，固定资产取得时间均为2019年及其以后，根据《财政厅关于印发〈四川省省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和家具配置标准〉的通知》（川财资产〔2017〕20号）文件要求，办公家具、办公设备最低使用年限均不低于5年。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截至2023年12月31日无达到最低使用年限的资产，本单位在此次评价中不涉及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情况。

（3）资产盘活率

评价组通过核查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卡片以及现场查看各项固定资产使用情况，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2年、2023年均无闲置资产，本单位在此次评价中不涉及部门闲置资产占比变化情况。

5.采购管理

（1）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通过政府采购结果明细数据采集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采购金额为185.71万元，其中授予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5.71万元。但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度采购项目未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未在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力度有待提升。

（2）采购执行率

单位2023年政府采购总预算数为193.89万元，当年政府采购实际支付总金额为185.71万元，当年已完成采购项目节约金额为8.18万元，采购执行率为100%。

（二）项目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1）项目决策

经评价组核查，2023年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为22个，履行事前评估程序的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为12个，部门预算项目设立基本按规定履行评估论证、申报程序。

（2）目标设置

经评价组核查，2023年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为22个，22个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的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均匹配。但部分指标设置还有待优化，一是指标名称不简洁，例如：拥军优属项目，社会效益指标“营造尊重关爱功臣模范的浓厚社会氛围、凝聚强国兴军”，该指标名称冗长不简洁；二是指标值设置过低，例如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目，数量指标“整改数量”指标目标值为“≥1个”，实际完成值为“127个”。

（3）项目入库

经评价组核查，2023年最终安排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22个，其中22个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

一次性项目）均在规定时间入财政库。

2.项目执行

（1）执行同向

2023年单位共实施22个项目，评价组抽查4个项目进行核查，资金支付方向均与项目绩效目标一致。详见下表。

表4-10 抽查项目资金方向与绩效目标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绩效目标	项目资金支出方向	执行同向性
1	2023年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	为符合资格的优抚对象发放抚恤补助资金	抚恤补助资金	一致
2	春节慰问	走访慰问特殊困难退役军人、军休所、武警中队等	慰问礼品的购买	一致
3	立功受奖军人奖励金	发放立功受奖军人奖励金	发放立功受奖军人奖励金	一致
4	2023年双拥工作及档案建设项目推进经费	全市双拥“拉练”活动，退役军人人事档案馆规范化项目推进现场会及退役军人创业工作会等推进工作经费	双拥工作及档案建设工作经费	一致

（2）项目调整

通过现场访谈，2023 年应收回项目预算共 808.57 万元，无需要调整目标项目，经评价组对可执行情况表进行核查，当年实际收回项目预算 808.57 万元。2023 年单位不存在应收回未收回预算的情况。

（3）执行结果

2023 年单位共实施 22 个项目，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 7 个，特定目标类项目 15 个。经评价组核查，共 20 个项目预算结余率小于 10%，2 个项目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3.目标实现

（1）目标完成

2023 年单位共实施 22 个项目，评价组抽查 8 个项目核查项目目标完成情况。8 个项目共有 9 条数量指标，9 条数量指标均完成目标值。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4-11 项目数量指标完成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目标完成情况	数据来源
1	社保接续保险金	帮扶人数	≥10 人	10 人	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支付凭证、项目绩效自
2	2023 年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川财社	补助对象人数	≥2,763 人	2,763 人	完成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目标完成情况	数据来源
	〔2022〕158号）					评报告、验收报告等
3	春节慰问	走访人次	≥1,000次	1,000次	完成	
4	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川财社〔2022〕189号	发放户数	≥200户	200户	完成	
5	2023年双拥工作及档案建设项目推进工作经费	参加拉练次数	≥2次	2次	完成	
6		制定迎检资料册数	≥38册	38册	完成	
7	兑现2023年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兑现项目个数	≥2个	2个	完成	
8	蓬退役军人〔2023〕26号役前军事动员活动	开展新兵欢送仪式次数	≥2次	2次	完成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目标完成情况	数据来源
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慰问人数	≥1 个	127 个	完成	

（2）目标偏离

2023 年单位共实施 22 个项目，评价组共抽查 8 个项目，8 个项目共有 9 条数量指标，经评价组核查，2023 年已完成预期指标值的数量指标共计 9 条，其中“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目的数量指标绩效目标值为“≥1 个”，实际完成值为“127 个”，偏离度为 127%，大于 30%目标偏度值。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项目目标设置工作有待提升。

表 4-12 项目数量指标完成偏离度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偏离度	数据来源
1	社保接续保险金	帮扶人数	≥10 人	10 人	0%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支付凭证、项目绩效自评报告、验收报告等
2	2023 年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川财社〔2022〕158 号）	补助对象人数	≥2,763 人	2,763 人	0%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偏离度	数据来源
3	春节慰问	走访人次	≥1,000 次	1,000 次	0%	
4	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川财社〔2022〕189 号	发放户数	≥200 户	200 户	0%	
5	2023 年双拥工作及档案建设项目推进工作经费	参加拉练次数	≥2 次	2 次	0%	
6		制定迎检资料册数	≥38 册	38 册	0%	
7	兑现 2023 年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兑现项目个数	≥2 个	2 个	0%	
8	蓬退役军人〔2023〕26 号役前军事动员	开展新兵欢送仪式次数	≥2 次	2 次	0%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偏离度	数据来源
	活动					
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慰问人数	≥1 个	127 个	0%	

（3）实现效果

2023 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共实施 22 个项目，评价组共抽查 6 个项目，6 个项目共有 6 条效益指标，经评价组核查 10 条效益指标完成。各类项目均实现其效果。

表 4-13 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偏离度	数据来源
1	社保接续保险金	特殊人群维稳率	≥90%	90%	0%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支付凭证、项目绩效自评报告、验收报告等
2	2023 年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川财社〔2022〕158 号）	应补尽补率	≥100%	100%	0%	
3	春节慰问	提高退役军人荣誉	提高	提高	0%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偏离度	数据来源
		感				
4	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川财社〔2022〕189号	应补尽补率	≥100%	100%	0%	
5	2023年双拥工作及档案建设项目推进工作经费	提升双拥模范县的良好气氛	提升	提升	0%	
6	蓬退役军人〔2023〕26号役前军事动员活动	活动开展参与率	≥100%	100%	0%	

（三）扣分项

1.预算绩效存在问题

根据《中共蓬溪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关于印发〈关于县委巡察一组巡察反馈意见集中整改进展情况的报告〉的通

知》（蓬退役军人党组发〔2024〕6号）资料，2023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接受了巡视巡察检查，其中：履职效果、财务管理方面存在部分问题，具体见下表。

表4-14 巡视巡察存在问题情况表

序号	指标类型	存在问题	存在问题个数	整改情况
1	履职效果	执行上级政策走样、为退役军人服务不到位、将重要本职工作外包	3	已整改
3	财务管理	审核保管不严、报账不规范、结算方式不当	3	已整改
合计			6	/

2.被评价部门配合力度

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被评价对象不存在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情况。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蓬溪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度部门整体预算管理规范、一般性支出控制良好、绩效管理工作完成率100%，采购管理规范。实现了退役军人技能培训愿参尽参率100%、抚恤补助应发尽发率100%，补贴补助对象整体满意度92.8%、退役军人档案整理工作完成率99.45%等。但存在绩效管理不规范、支出执行进度未达标准进度、年终预算结余率7.86%、人均资产变化率29.59%等问题，总得分为

87.15 分。评价得分简表如表 5-1 所示，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表 5-1 评价得分简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完成值	扣分原因
总体绩效（65 分）	履职效能（15 分）	抚恤补助应发尽发率	3	3	100%	
		抚恤补助资格审核准确率	3	3	100%	
		退役军人技能培训愿参尽参率	3	3	100%	
		补贴补助对象整体满意度	3	2.78	90%	整体满意度 4.64
		退役军人档案整理工作完成率	3	2.98	100%	实际完成档案 58444 份，计划完成档案 58767 份，档案数字化完成率 =99.45% 档案归档完成率 99.45%
	预算管理（25 分）	预算编制质量	8	7.92	偏离度 0%	
		单位收入统筹	0	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完成值	扣分原因
		支出执行进度	6	4.56	100%	1-6月支出执行率为42.56% 1-19月支出执行率为76.76%
		预算年终结余	5	4.61	0%	部门整体预算结转金额808.57万元 预算结余率7.86%
		严控一般性支出	6	6	控制	
	财务管理（10分）	财务管理制度	4	4	健全	
		财务岗位设置	2	2	规范	
		资金使用规范	4	4	规范	
	资产管理（9分）	人均资产变化率	3	0.3	0%	人均资产变化率：29.59% 人均资产增长率：10.41%
		资产利用率	3	3	100%	
总体绩效（65分）	资产管理（9分）	资产盘活率	3	3	100%	
	采购管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	0	支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完成值	扣分原因
	理（6分）	采购执行率	3	3	100%	
项目绩效（35分）	项目决策（12分）	决策程序	4	2.18	规范	未履行事前评估部门预算数量10个，部门预算阶段项目22个
		目标设置	4	3	合理	指标设置不合理
		项目入库	4	4	及时	
	项目执行（12分）	执行同向	4	4	同向	
		项目调整	4	4	调整及时	
		执行结果	4	3.81	100%	共计43个项目（决算表）预算结余率小于10%项目共计41个
	目标实现（11分）	目标完成	4	4	100%	
		目标偏离	4	4	100%	
		实现效果	3	3	100%	
扣分项（10分）	预算绩效存在问题		-	-2	无	存在履职职能职责不到位、财经制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完成值	扣分原因
						执行不严问题
	被评价部门配合力度		–	–	配合	
合计			100	87.15		

（二）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质量有待提升

根据2023年预算公开报表、决算报表、可执行情况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年初预算数为2,523.08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10,288.76万元。其中:

①政府采购偏离度4.22%

政府采购年初预算数为193.89万元，预算执行数为185.71万元，政府采购预决算偏离度为4.22%。

②预算年终结余率7.86%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预算结转金额为808.57万元，预算结余率7.86%。

③部分项目预算结余率大于10%

2023年单位共实施22个项目，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7个，特定目标类项目15个。经评价组核查，共20个项目预算结余率小于10%，2个项目预算结余率大于10%。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详见下表。

表5-2 项目预算结余率大于10%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调整后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结余数	预算结余率
1	经常性项目	2023年退役安置补助资金	5.55	4.45	1.1	19.82%
2		立功受奖军人奖励金	24	10.7	13.3	55.42%

2.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项目绩效指标设置存在部分问题，一是指标名称不简洁，例如：拥军优属项目，社会效益指标“营造尊重关爱功臣模范的浓厚社会氛围、凝聚强国兴军”，该指标名称冗长不简洁；二是指标值设置过低，例如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目，数量指标“整改数量”指标目标值为“≥1个”，实际完成值为“127个”。

3.退役军人档案整理工作完成率99.45%

根据《四川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县级退役军人人事档案室规范化建设的通知》（川退役军人办〔2024〕11号）文件要求，评价组结合现场访谈资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实际完成纸质档案、电子档案各58,444份，其2023年度计划完成档案58,767份，档案数字化完成率99.45%。档案归档完成率99.45%。未达100%目标值。

4.人均资产变化情况控制有待提升

评价组通过核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决算报表、预算报表等资料，计算出2023年部门人均资产变化率为29.59%，部门人均资产增长率为10.41%，高于县行政事业单位人均资产变化率12.9%、县级财政收入增长率3.01%。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人均资产增长情况有待控制。

5.未向中小企业专门预留采购份额

通过政府采购结果明细数据采集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采购金额为185.71万元，但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度采购项目未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未在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

（三）改进建议

1.加强预决算偏差控制

建议单位多角度提高预算编制质量，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根据当年项目计划，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尽量减少资金调剂，避免资金安排不足等情况，保障项目顺利实施，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提升绩效指标设置质量

（1）合理设置数量指标的指标值。建议设置数量指标的目标值时，参考相关文件或任务要求，合理设定需达到的目标，避免制定过低的目标任务，不断提升项目实施的实施效果和效率，并将指标值具体化，避免含糊不清。

（2）设置指标时，应清晰、简洁阐述指标内容和指标值，以“计划实施内容—目标值”的格式，对绩效目标进行阐述。

3.提高档案工作整理完成率

建议单位严格按照《四川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县级退役军人人事档案室规范化建设的通知》（川退役军人办〔2024〕11号）文件要求，及时对辖区范围内所有退役军人档案资料进行规范化整理，推动形成权责清晰、管理规范、服务优质、运转高效、安全可靠的退役军人人事档案工作制度机制，更好地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避免档案资料过多堆积难以查询信息，资料保存不善导致资料损毁，导致信息缺失等问题。

4.合理控制人均资产配比情况

建议单位根据固定资产实际情况，合理编制资产配置计划表，提高各项资产超最低年限使用率，建立单位内部资产共用共享制度，提高各项资产交叉使用率，将人均资产率控制在合理区间内。

5.面向中小企业专门预留采购份额

建议单位在年初编制采购预算时，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加大对中小企业的扶持力度。

六、附件

附件：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2.部门整体受益群体满意度问卷